

证券代码：605378

证券简称：野马电池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##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的总股本为133,340,000股，以此为基数计算，在该方案实施完毕后，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33,340,000股变更为186,676,000股，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133,340,000元人民币变更为186,676,000元人民币，因此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,334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667.60万元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，本次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备案登记的《公司章程》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